

運輸署就 SKDC(M)文件第 172/15 號的回應



運輸署

Transport Department

本署檔號 : TD NR 155/190-1(O)
電話 : 2399 2438
傳真 : 2391 0119

電郵文件

將軍澳坑口培成路38號
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3及4樓
西貢區議會
吳仕福主席

吳主席：

要求 91、91M 及 92 號巴士線增設分段收費，
並於壁屋站統一收費

就李家良議員、邱戊秀議員、邱玉麟議員及劉偉章議員提出，並由成漢強議員及陳權軍議員和議的上述動議，本署現謹覆如下：

本署一向鼓勵巴士公司因應其營運及財政情況、社會經濟環境和乘客的需要，盡可能調低收費及提供優惠，以減低市民的公共交通開支。基本上，現時專營巴士的收費是按車程距離及路線的服務性質來訂定，並視乎個別路線的乘客量和分佈情況、車程距離、所需行車時間等因素，盡量提供分段收費。

目前，第 91 號線（清水灣－鑽石山站）、第 91M 號線（寶林－鑽石山站）及第 92 號線（西貢－鑽石山站）的全程收費分別為\$7.4、\$6.1 及\$6.8，當中第 91 及 91M 號線已設有分段收費，而上述各線的車費水平，亦與行走相同地區的公共運輸服務的車費相若。縱然如此，本署已將你們增設分段收費及劃一第 91 及 91M 號線於壁屋站的車費的建議，轉介九巴考慮。

至於加強第 91 及 91M 號線於繁忙時間加強服務的建議，本署已要求九巴密切留意上述路線於繁忙時間的乘客需求，並儘可能因應實際候車情況靈活調配車輛加強服務。

感謝區議會對公共運輸服務的關注。

運輸署署長

（麥潔儀 代行）



2015 年 4 月 28 日

市區(九龍)及新界分區辦事處
Urban (Kln.) & NT Regional Offices
九龍聯運街三十號旺角政府合署七樓及八樓
7th & 8th Floors, Mong Kok Government Offices, 30 Luen Wan Street, Kowloon.
圖文傳真 Fax No.: 2381 3799 (新界區) (NTR) 2397 8046 (九龍市區) (U(K)RO)
網址 Web Site: <http://www.td.gov.hk>